学科复核笔试考试注意事项

①考生应当自觉服从监考员等考试工作人员管理，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监考员等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考场及其它相关工作地点的秩序，不得危害他人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②考生凭本人学生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按规定时间和地点参加考试。进入考点后，按规定时间进入考场，不得在考场外逗留，应当主动配合监考员按规定对其进行的身份验证核查、安全检查和随身物品检查等。

③考生按照招生单位要求需要自带的考试用具在当科考试入场时须主动交监考员检查，监考员确认后方可带入，否则按考试违规处理。考生只准携带黑色字迹签字笔，以及铅笔、橡皮、绘图仪器等。不得携带任何书刊、报纸、稿纸、图片、资料、具有通讯功能的工具（如手机、照相设备、扫描设备等）或者有存储、编程、查询功能的电子用品以及涂改液、修正带等物品进入考场。考生在考场内不得私自传递文具、用品等。

④考生入场后，对应的座位号位置入座。将学生证或有效居民身份证放在桌子左上角以便核验。考生领到答题卡、答题纸、试卷后，应当在指定位置和规定的时间内准确清楚地填涂姓名、考生编号等信息。凡漏填（涂）、错填（涂）或者字迹不清的答卷影响评卷结果，责任由考生自负。遇试卷、答题卡、答题纸等分发错误及试卷字迹不清、漏印、重印、缺页等问题，可举手询问；但涉及试题内容的疑问，不得向监考员询问。

⑤复核考试开考前，考生需签订《诚信复核承诺书》。复核正式开始前，复核工作人员向考生宣读复核有关纪律要求和复核流程，经考生确认后开始复核。

⑥开考信号发出后，考生方可答题。

⑦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后，监考员核对考试时间无误，宣布本场考试结束，考生应“立即停笔并停止答题”，待监考员核查无误后，考生方可离开考场。

⑧考生不得将试题、答题卡或答题纸、草稿纸带出考场，否则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予以处罚并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